

104學年度第1學期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整
-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 參、主席：楊主任委員其文 記錄：鄒三等專員宜君
- 肆、出席人員：陳委員兼執行秘書約宏、詹委員惠登、郭委員美娟、王委員世信(請假)、林委員宏璋、林委員于竝、袁委員廣鳴、林委員奕秀、莊委員俊凱、邱委員賜蘭、孫委員蓉蓉(請假)、蔡委員明施
- 伍、列席人員：課外活動指導組魏組長愛娟、展演藝術中心孫助教斌立、美術學院涂講師維政、戲劇學院林技術助教汶智、林技術助教祐聖、電影與新媒體學院林助教佑任、舞蹈學系葉助教國隆、電影創作學系陳助教紹涵、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室呂組員昌祺、衛生保健組張護理師伶妃
- 陸、主席致詞：(略)
- 柒、報告事項：
案由一：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如附件 1，報請公鑒。

決 定：洽悉。

案由二：本期本校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業務推動情形，報請公鑒。

說 明：本期(104 年 4 月 10 日起至 104 年 11 月 15 日止)辦理事項包括：

辦理日期	辦理內容	本校辦理單位
103.11.06	本校發函向臺北市環保局申請辦理事業廢棄物清理。	營繕組
103.12.10	經臺北市環保局核准本校所送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104.03.01	開始實施有機性污泥校內再利用。	營繕組、保管組
104.09.16	堆肥作為校內植栽使用。	營繕組、保管組
104.04.23	召開節能減碳推動小組會議。	營繕組
104.06.04	申請「104年度大專校院事業廢棄物減量及妥善處理輔導」參與候選，未獲選。	環安室
104.07.28	● 加入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學院。	環安室
104.08.04	● 本校美術學院各實習場所現勘。	
104.08.05	● 本校展演中心、戲劇學院、舞蹈	

辦理日期	辦理內容	本校辦理單位
104.08.12	<p>學院、影新學院各實習場所現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委請臺北市勞檢處及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學院講師至本校進行「職業安全衛生法規簡介」、「危害標示通識」及「危險性機械設備概論」等教育訓練，合計6小時。邀集本校各實習場所及營繕、事務與保管組同仁及協力廠商等共約70人參訓。 	
104.08.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部委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之室內空氣品質輔導團蒞校指導，進行圖書館空間現場輔導及巡檢。 	營繕組、圖書館環安室
104.11.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雲林科技大學安排相關人員至本校進行圖書館空氣品質定期檢查。 	
每月3~4次	資源回收管理。	保管組
每月5日前	上網填報資源回收量及統計分析。	環安室
每季1次	<p>飲用水水質監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4年4月及7月各檢測1次，結果均符合規定。 	事務組、衛保組
每半年1次	<p>水塔水質檢測及餐廳出水口水質檢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4年7月20日檢測1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塔：檢測全校23個水塔，檢驗結果均符合。 ■ 餐廳出水口：檢測全校5個餐廳出水口水質，檢驗結果均符合標準。 	<p>營繕組、衛保組</p> <p>保管組、衛保組</p>
水塔水質檢測 餐廳出水口水質檢測		
每週1~2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校方檢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餐廳進行食品安全與餐飲環境衛生實地檢查。 ● 自行檢查： <p>餐廳每日針對環境及餐食衛生進行自檢工作，於每月底彙報本校備查。</p> 	<p>保管組、衛保組</p> <p>餐廳各承商</p>

辦理日期	辦理內容	本校辦理單位
有綠色採購項目發生時	綠色採購宣導。綠色採購指定環保產品比例截至11月5日止達97%。	事務組
每月15日前上網填報	職業災害之調查分析及統計。 ➤ 每月就實習場所職災情形上網填報。 ➤ 各實習場所職災上網填報標準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辦理。	環安室
每學期	實習場所學生教育訓練課程： 課程名稱：機具實習與維安。 開課頻率：每學期開設。 上課時間：每週二~三小時。	本校各實習場所，包括：展演藝術中心、美術系、戲劇系、劇場設計系、新媒體藝術學系等。

決 定： 洽悉。

捌、 討論事項

案由一：教育部105年度「大專校院統合視導」-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自我檢核及實地訪視等工作，擬成立本校「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工作小組，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教育部委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辦理105年度「大專校院統合視導」，業於104年7月15日辦理說明會一場。
- 二、本次「大專校院統合視導」-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部份，依時程表所訂，本校被排定自我檢核階段為104年9月1日起至105年1月31日止，實地訪視日期為105年4月26日。
- 三、本校預訂日程為105年上半年度，繳交自評資料時程為105年1月31日前，以公文方式寄（送）書面資料5份及電子檔案光碟5份至「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 四、本校於103年10月22日曾接受教育部輔導行程預為視導，並承本校各單位協助。本次視導擬爰上次準備及執行方式，請各單位配合給予協助辦理上揭105年度環安衛統合視導相關資料填報及現場訪視事宜。

擬 辦：本案擬請環安室邀集相關單位定期開會，並請環安室主任主持工

作小組。請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校安中心)以及總務處相關業務組與實習場所派員予以協助。

決議：

- 一、同意辦理，並請各實習場所及相關單位立即改善整理空間環境與設施。
- 二、為配合實地視導，訂於 105 年 4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3:00(主管會報後)進行實地視導預走行程。

案由二：擬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指導原則」項下有關本校適用規章與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4年8月21日臺教資(六)字第1040114201號轉勞動部104年8月19日勞職授字第1040202500號函辦理。
- 二、本案所提「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指導原則」其主要之管理辦法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二部分。
- 三、本校目前經本委員會審議並簽請校長核定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104年5月4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100年3月31日)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104年6月15日)均屬一般管理上之一階文件。
- 四、本案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下，屬於二階之相關細部計畫共有13項，今依據本校需求及相關法規說明(如勞工人數在99人以下部分，法規得以執行紀錄或文件替代，例「人因性危害防止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及「執行職務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等)，就其中11項細部辦法或計畫，研擬草案提請審議。
- 五、茲以製表方式對照相關範本與本校已訂定規定說明如下：

區塊			教育部範本名稱	本校訂定情形 (V已訂)	本校訂定名稱
文件位階					
一階	二階	三階			
V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V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V		附件1-危害鑑別風險	本次提案附件2-1	

區塊			教育部範本名稱	本校訂定情形 (V 已訂)	本校訂定名稱
文件位階					
一階	二階	三階			
			評估執行辦法		
	V		附件 2-自動檢查計畫	本次提案附件 2-2	
	V		附件 3-危害通識計畫	本次提案附件 2-3	
	V		附件 4-作業環境監測計畫	本次提案附件 2-4	
	V		附件 5-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本次提案附件 2-5	
	V		附件 6-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本次提案附件 2-6	
	V		附件 7-變更管理辦法	本次提案附件 2-7	
	V		附件 8-職業安全衛生作業標準辦法	本次提案附件 2-8	
	V		附件 9-教育訓練辦法	本次提案附件 2-9	
	V		附件 10-個人安全衛生防護器具管理辦法	本次提案附件 2-10	
	V		附件 11-教職員工及學生健康管理辦法		逕依職安法相關規定辦理
	V		附件 12-緊急應變計畫		依本校現有緊急應變計畫辦理
	V		附件 13-職業災害事故調查及處理辦法	本次提案附件 2-11	
V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V	本校實習場所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V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	V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

六、檢附本次提案之相關管理辦法或計畫文件內容均經環安室依教育部所提供範本，配合本校現況逐文逐字檢視修正，擬請委員會同意後簽請校長核定辦理發布。

擬 辦：本案通過並經發布後請各單位依實際需要配合相關規定辦理，如有訂定所需之三階文件，請送環安室備查俾上傳網站及管理。

決 議：同意辦理，倘另有文字修正意見請於一週內送環安室核處。

玖、臨時動議：無

壹拾、散會：下午 1 時 30 分